

证券代码：838553

证券简称：精华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00 万元，增资完成后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，公司占股 100%，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完成上述工商登记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增加全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，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 年 12 月 1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增资情况说明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00 万元，增资完成后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，公司占股 100%，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完成上述工商登记。

2、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依据亚太（北京）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（编号：亚会审字（2022）第 01220471 号），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47.78 万元、负债总额 39.38 万元、应收账款总额 28.35 万元、无事项涉及担保、诉讼与仲裁、净资产 8.4 万元、营业收入 76.91 万元、净利润-40.73 万元。

增资前股权比例

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	实缴出资额	持股比例
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0 万元	50 万元	100%
合计	100 万元	50 万元	100%

增资后股权比例

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	实缴出资额	持股比例
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00 万元	50 万元	100%

合计	1000 万元	50 万元	100%
----	---------	-------	------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以增资扩股方式对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资，注册资本金由 1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为适应市场环境变化需求，根据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业务发展规划，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拓展公司业务领域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，最终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。

（二）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有利于加快公司进一步开拓北京市场，但是受未来市场环境、宏观经济和行业发展等外部因素影响，以及经营、管理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，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。公司将加强对市场需求的研判和机遇把握，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，持续提升业务运营质量，力求经营风险最小化，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。

（三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和提升，是公司增强盈利能力、竞争力及市场开拓的重要举措。本次投资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3日